



## 全功能服務櫃臺受理查詢/發證申請書(範例)

編號：

申請日期：103 年 12 月 25 日

申請人姓名	李大同	身分證字號	H123456789	電話：03-3326181
地 址	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1號			簽章 
代理人姓名	王小美	身分證字號	H212345678	電話：03-3326181
地 址	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1號			簽章 
申請項目 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稅籍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稅_____年繳納證明 房屋座落:_____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價稅_____年繳納證明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全國財產總歸戶查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地增值稅享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查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繼承人_____全國財產總歸戶查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屋稅籍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服務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頭回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列印表單或核發證明			
辦理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口頭回覆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已列印表單或核發證明			承辦人核章

### 授 權 ( 委 託 ) 書

委託(授權)人 李大同 為申辦上列申請資料，因事無法親自辦理，特委託(授權) 王小美 先生(女士)代為處理，本人特立授權(委託)書為憑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授權人姓名(申請人)： 李大同  
 授權人身分證字號：H123456789



簽章

被授權人姓名(代理人)： 王小美  
 被授權人身分證字號：H212345678



簽章

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1 2 月 2 5 日  
 請注意：1.受託人代為申請時需檢附委託人及受託人之身分證、印章並填具授權書。

2.依民法第3條及刑法第210條規定，本授權書若有虛偽情事，應由填寫人負法律責任。

# 委 任 書(範例)

茲授權代理人申領本人(納稅義務人)

房屋稅籍證明書 房屋稅\_\_\_\_\_年繳納證明 地價稅\_\_\_\_\_年繳納證明

土地增值稅享用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查詢

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

\_\_\_\_\_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

被繼承人\_\_\_\_\_ 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 房屋稅籍證明書

債權人查調債務人\_\_\_\_\_ 全國財產總歸戶清單 \_\_\_\_\_年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清單

其他\_\_\_\_\_

此 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納稅義務人(申請人)如下：

姓 名	身分證字號	蓋 章	姓 名	身分證字號	蓋 章
郝國民	A123456789	國 郝 民			

依民法第 3 條及刑法第 210 條規定，代理人確實獲得申請人之授權，本委任書若有虛偽情事，代理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代理人姓名：王小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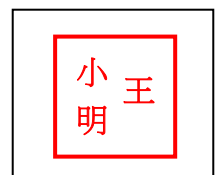
蓋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H123456789

聯絡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 2 段 179 號

電 話：03-3326181

中 華 民 國 103 年 12 月 25 日



※申請全戶財產(所得)資料，請檢附全戶中①已成年人(滿 20 歲)之身分證、印章  
②未成年人(未滿 20 歲)戶口名簿及父親與母親之身分證、印章；若為單親請檢  
附戶口名簿(含詳細記事)及監護人之身分證、印章。

※委託代理人辦理者，請檢附申請人及代理人之身分證、印章。